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30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拟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76,831,2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3,841,561.35 元;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 2021 年度可分配利润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结果,2021 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201,895,599.73 元,2021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645,458.8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64,545.88 元,2021 年度内已分配普通股股利为 71,524,684.05 元,2021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1,751,828.61 元。

2、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结合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如下:

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76,831,2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3,841,561.35 元;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调整分派总额"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为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分配方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的,符合公司《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 2021 年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最终方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3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做出相应的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1 年 11 月,财政部会计司发布 2021 年第五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 6 个,其中问题五明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有关规定,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以下简称"运输费用新会计处理")。

2021 年 11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 2 号》也再次强调了运输费用的会计处理。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相关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当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并对 2020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在"销售费用"项目中列示。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会计司相关实施问答的规定,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

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公司将其自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三)变更日期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运输费用新会计处理,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以上规定,本公司将原在销售费用中列报的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运输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并对 2020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0 年合并利润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			
项目	变更前	调整金额	变更后
营业成本	971,246,116.68	10,316,583.50	981,562,700.18
销售费用	45,710,334.73	−10,316,583.50	35,393,751.23

单位:元

2020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变更前	调整金额	变更后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4,512,261.49	10,316,583.50	874,828,84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440,608.83	−10,316,583.50	111,124,025.33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及调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3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鉴于周常峰、刘建男、刘梦洁、欧兴发、阳辉、张郭峰、马红飞、黄小苡 8 名激励对象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 108,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76,831,227 股减少为 476,723,227 股,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476,831,227 元减少为 476,723,227 元。

二、章程其他条款修订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三、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需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内容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相关手续。

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683.1227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672.3227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7,683.1227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7,672.3227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六)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六)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上述修改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审核为准。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改事项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2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20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20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签发的《关于核准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02 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5,200,000 股新股。本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734,227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4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9,306,899.15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242,183.0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0,064,716.11 元。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110559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时,初始存放金额为 481,326,899.15 元,其中包含用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中介机构费用 1,262,183.04 元。

(二)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141,746,854.51
加: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719,201.97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理财收益	10,006,890.72
赎回理财产品	1,180,000,000.00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51,497,589.49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930,000,000.00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351,975,357.71
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5,515,100.31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6,460,257.4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1)招商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2)公司授权保荐机构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3)专户存储银行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专户存储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4)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5%的,专户存储银行应在付款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5)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或向保荐机构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机构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及征得公司同意后保荐机构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帐号	初始存放金额	余额	存款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115729100227215	70,000,000.00	21.32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78240188000151958	61,395,000.00	52,231,749.98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78240188000152688		6,777,293.71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058013002256437	273,893,999.15	36,283,339.89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491491001013000101059		50,935,083.07	活期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	944033010000361909	76,037,900.00	202,891.42	活期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支行	944036010000362391		29,878.01	活期
合计		481,326,899.15	146,460,257.4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累计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438.00 万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鉴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655 号专项鉴证报告。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38.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工作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完成。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并全部赎回,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余额(万元)	预计年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涨)	无	17,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9-28	2021-1-4	–	1.35%-2.75%	125.52
2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涨)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9-28	2021-1-4	–	1.35%-2.75%	36.92
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2020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 183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10-20	2020-12-31	–	1.00%-3.00%	28.60
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72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无	3,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0-12-4	2021-5-25	–	3.70%	52.31
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 138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8	2021-4-8	–	1%/3.3%/3.4%	41.42
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5 天(挂钩汇率看涨)	无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11	2021-7-15	–	1.35%-3.2%	97.32
7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涨)	无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11	2021-4-15	–	1.35%-3.2%	49.45
8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85 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无	5,000.00	本金保障型	2021-1-21	2021-7-20	–	3.35%	82.64
9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3 天(黄金挂钩看涨)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25	2021-4-28	–	高档收益率 3.15%;低档收益率 1.65%	40.13
10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 296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4-15	2021-7-15	–	收益 A 1%,收益 B 3.3%,收益 C 3.4%	41.25
1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9 天(挂钩汇率看涨)	无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4-19	2021-10-25	–	1.95%-3.20%	99.42
12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6 天(挂钩汇率看涨)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4-30	2021-8-4	–	高档收益率 3.10%;低档收益率 1.65%	21.70
1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307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7-15	2021-10-15	–	收益 A1%,收益 B 3.2%,收益 C 3.3%	40.00
1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挂钩汇率看涨)	无	7,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7-19	2021-10-25	–	高档收益率 3.15%;低档收益率 1.85%;	59.20
15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黄金挂钩看涨)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7-23	2021-10-26	–	高档收益率 3.2%;低档收益率 1.85%	41.64
16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6 天(黄金挂钩看涨)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8-11	2021-11-15	–	高档收益率 3.1%;低档收益率 1.85%	40.77
17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 197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0-15	2021-12-30	–	收益 A 1%,收益 B 3.1%,收益 C 3.2%	32.29
1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4 天(黄金挂钩看跌)	无	13,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0-27	2021-12-30	–	高档收益率 3.1%;低档收益率 1.85%	70.66
19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0 天黄金挂钩看跌)	无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1-1	2021-12-31	–	高档收益率 2.9%;低档收益率 1.85%	23.84
20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1 天(挂钩汇率看跌)	无	2,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1-18	2021-11-29	–	高档收益率 3.75%;低档收益率 1.85%	2.83
21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1 天(挂钩汇率看涨)	无	2,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1-18	2021-11-29	–	高档收益率 3.75%;低档收益率 1.85%	1.39
	合计				123,000.00				–		1,029.29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 146,460,257.4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调整"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金额情况

该项目原计划投资 3,350.00 万元用于建安工程,24,837.40 万元用于设备购置及安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建安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额分别调减为 2,260.00 万元、10,769.40 万元。在满足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缩减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相应调减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5,158.00 万元,并将调减的募集资金 15,158.00 万元改变用途,一次性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终止"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情况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7,983.98 万元,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7,603.7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 23 日止,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120.20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终止"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不再对该项目继续投入。本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930.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49.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732.7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41.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732.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2.37%							
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28,187.40	13,029.40	3,595.06	4,571.67	35.09	2023 年 6 月 30 日	187.73	否	否
2、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139.50	6,139.50	190.53	453.08	7.38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	是	7,603.79	2,029.00	1,344.33	2,195.34	108.2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19.84	7,021.64	100.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930.69	28,197.90	5,149.76	14,241.73	50.51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8,930.69	28,197.90	5,149.76	14,241.73	50.5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本公司该募投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42 个月,达产年为 T+60 个月,计划在 2025 年 1 月 14 日实现达产。该募投项目预计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客户订单需求增加等因素影响,项目于 2021 年实现收益 187.7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募投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及承诺的达产年,项目累计实现收益尚未达到承诺累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38.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工作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 146,460,257.4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13,029.40	3,595.06	4,571.67	35.09	2023 年 6 月 30 日	187.73	否	否
2、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	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	2,029.00	1,344.33	2,195.34	108.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058.40	4,939.39	6,767.01	44.9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资 3,350.00 万元用于建安工程,24,837.40 万元用于设备购置及安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建安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额分别调减为 2,260.00 万元、10,769.40 万元。在满足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缩减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相应调减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5,158.00 万元,并将调减的募集资金 15,158.00 万元改变用途,一次性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7,983.98 万元,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7,603.7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 23 日止,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120.20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终止"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不再对该项目继续投入。本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